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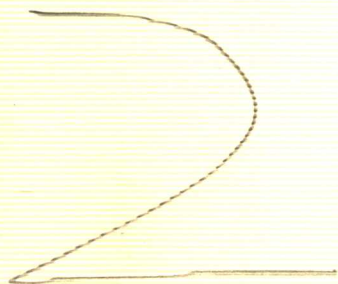
汉译人类学名著丛书

高丙中 主编

REFLECTIONS ON FIELDWORK IN MOROCCO

摩洛哥田野作业反思

〔美〕保罗·拉比诺 著



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Q98/9

2008

汉译人类学名著丛书

摩洛哥田野作业反思

〔美〕保罗·拉比诺 著

高丙中 康敏 译

王晓燕 校

商务印书馆

2008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摩洛哥田野作业反思/[美]拉比诺著;高丙中、康敏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8

(汉译人类学名著丛书)

ISBN 978-7-100-05503-1

I. 摩… II. ①拉…②高…③康… III. 人类学—田野作业—研究 IV. Q9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 第 067033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汉译人类学名著丛书

摩洛哥田野作业反思

[美] 保罗·拉比诺 著

高丙中 康敏 译

王晓燕 校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北京民族印刷厂印刷

ISBN 978-7-100-05503-1

2008年1月第1版

开本 787×960 1/16

2008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 14

定价: 25.00 元

汉译人类学名著丛书

总 序

学术并非都是绷着脸讲大道理,研究也不限于泡图书馆。有这样一种学术研究,研究者对一个地方、一群人感兴趣,怀着浪漫的想象跑到那里生活,在与人亲密接触的过程中获得他们生活的故事,最后又回到自己原先的日常生活,开始有条有理地叙述那里的所见所闻——很遗憾,人类学的这种研究路径在中国还是很冷清。

“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现代民族国家都要培育一个号称“社会科学”(广义的社会科学包括人文学科)的专业群体。这个群体在不同的国家和不同的历史时期无论被期望扮演多少不同的角色,都有一个本分,就是把呈现“社会事实”作为职业的基础。社会科学的分工比较细密或者说比较发达的许多国家在过去近一个世纪的时间里发展出一种扎进社区里搜寻社会事实、然后用叙述体加以呈现的精致方法和文体,这就是“民族志”(ethnography)。

“民族志”的基本含义是指对异民族的社会、文化现象的记述,希罗多德对埃及人家庭生活的描述,旅行者、探险家的游记,那些最早与“土著”打交道的商人和布道的传教士以及殖民时代“帝国官员”们关于土著人的报告,都被归入“民族志”这个广义

的文体。这些大杂烩的内容可以被归入一个文体,主要基于两大因素:一是它们在风格上的异域情调(exotic)或新异感,二是它们表征着一个有着内在一致的精神(或民族精神)的群体(族群)。

具有专业素养的人类学家逐渐积累了记述异民族文化的技巧,把庞杂而散漫的民族志发展为以专门的方法论为依托的学术研究成果的载体,这就是以马林诺夫斯基为代表的“科学的民族志”。人类学把民族志发展到“科学”的水平,把这种文体与经过人类学专门训练的学人所从事的规范的田野作业捆绑在一起,成为其知识论和可靠资料的基础,因为一切都基于“我”在现场目睹(I witness),“我”对事实的叙述都基于对社会或文化的整体考虑。

民族志是社会文化人类学家所磨砺出来的学术利器,后来也被民族学界、社会学界、民俗学界广泛采用,并且与从业规模比较大的其他社会科学学科结合,发展出宗教人类学、政治人类学、法律人类学、经济人类学、历史人类学、教育人类学……

人类学的民族志及其所依托的田野作业作为一种组合成为学术规范,后来为多个学科所沿用,民族志既是社会科学的经验研究的一种文体,也是一种方法,即一种所谓的定性研究或者“质的研究”。这些学科本来就擅长定性研究,它们引入民族志的定性研究,使它们能够以整体的(holistic)观念去看待对象,并把对象在经验材料的层次整体性地呈现在文章里。民族志是在人类学对于前工业社会(或曰非西方社会、原始社会、传统社会、简单社会)的调查研究中精致起来的,但是多学科的运用使民族志早就成为也能够有效地对西方社会、现代社会进行调查研究的方

文体。

作为现代社会科学的一个主要的奠基人,涂尔干强调对社会事实的把握是学术的基础。社会科学的使命首先是呈现社会事实,然后以此为据建立理解社会的角度,建立进入“社会”范畴的思想方式,并在这个过程之中不断磨砺有效呈现社会事实并对其加以解释的方法。

民族志依据社会整体观所支持的知识论来观察并呈现社会事实,对整个社会科学、对现代国家和现代世界具有独特的知识贡献。中国古训所讲的“实事求是”通常是文人学士以个人经历叙事明理。“事”所从出的范围是很狭窄的。现代国家需要知道尽可能广泛的社会事实,并且是超越个人随意性的事实。民族志是顺应现代社会的这种知识需要而获得发展机会的。通过专门训练的学者群体呈现社会各方的“事”,使之作为公共知识,作为公共舆论的根据,这为各种行动者提供了共同感知、共同想象的社会知识。现代社会的人际互动是在极大地超越个人直观经验的时间和空间范围展开的,由专业群体在深入调查后提供广泛的社会事实就成为现代社会良性化运作的一个条件。现代世界不可能都由民族志提供社会事实,但是民族志提供的“事”具有怎样的数量、质量和代表性,对于一个社会具有怎样的“实事求是”的能力会产生至关重要的影响。

社会需要叙事,需要叙事建立起起码的对社会事实的共识。在现代国家的公共领域,有事实就出议题,有议题就能够产生共同思想。看到思想的表达,才见到人之成为人;在共同思想中才见到社会。新闻在呈现事实,但是新闻事实在厚度和纵深上远远不够,现

代世界还需要社会科学对事实的呈现,尤其是民族志以厚重的方式对事实的呈现,因为民族志擅长在事实里呈现并理解整个社会与文化。这是那些经济比较发达、公共事务管理比较高明的国家的社会科学界比较注重民族志知识生产的事实所给予我们的启示。

在中国现代学术的建构中,民族志的缺失造成了社会科学的知识生产的许多缺陷。学术群体没有一个基本队伍担当起民族志事业,不能提供所关注的社会的基本事实,那么,在每个人脑子里的“社会事实”太不一样并且相互不可知、不可衔接的状态下,学术群体不易形成共同话题,不易形成相互关联而又保持差别和张力的观点,不易磨炼整体的思想智慧和分析技术。没有民族志,没有民族志的思想方法在整个社会科学中的扩散,关于社会的学术就难以“说事儿”,难以把“事儿”说得有意思,难以把琐碎的现象勾连起来成为社会图像,难以在社会过程中理解人与文化。

因为民族志不发达,中国的社会科学在总体上不擅长以参与观察为依据的叙事表述。在一个较长的历史时期,中国社会在运作中所需要的对事实的叙述是由文学和艺术及其混合体的广场文艺来代劳的。收租院的故事,《创业史》、《艳阳天》,诉苦会、批斗会,都是提供社会叙事的形式。在这些历史时期,如果知识界能够同时也提供社会科学的民族志叙事,中国社会对自己面临的问题的判断和选择会很不一样。专家作为第三方叙事对于作为大共同体的现代国家在内部维持明智的交往行为是不可缺少的。

民族志在呈现社会事实之外,还是一种发现或建构民族文化的文体。民族志学者以长期生活在一个社区的方式开展调查研究,他在社会中、在现实中、在百姓中、在常人生活中观察文化如何

被表现出来。他通过对社会的把握而呈现一种文化,或者说他借助对于一种文化的认识而呈现一个社会。如果民族志写作持续地进行,一个民族、一个社会在文化上的丰富性就有较大的机会被呈现出来,一度被僵化、刻板化、污名化的文化就有较大的机会尽早获得准确、全面、公正的表述,生在其中的人民就有较大的机会由此发现自己的多样性,并容易使自己在生活中主动拥有较多的选择,从而使整个社会拥有各种更多的机会。

中国社会科学界无法回避民族志发育不良的问题。在中国有现代学科之前,西方已经占了现代学术的先机。中国社会科学界不重视民族志,西洋和东洋的学术界却出版了大量关于中国的民族志,描绘了他们眼中的中国社会的图像。这些图像是具有专业素养的学人所绘制的,我们不得不承认它们基于社会事实。然而,我们一方面难以认同它们是关于我们社会的完整图像,另一方面我们又没有生产出足够弥补或者替换它们的社会图像。要超越这个局面中我们杂糅着不服与无奈的心理,就必须发展起自己够水准的民族志,书写出自己所见证的社会图像供大家选择或偏爱、参考或参照。

这个译丛偏重选择作为人类学基石的经典民族志以及与民族志问题密切相联的一些人类学著作,是要以此为借鉴在中国社会科学界推动民族志研究,尽快让我们拥有足够多在学术上够水准、在观念上能表达中国学者的见识和主张的民族志。

我们对原著的选择主要基于民族志著作在写法上的原创性和学科史上的代表性,再就是考虑民族志文本的精致程度。概括地说,这个“汉译人类学名著丛书”的入选者或是民族志水准的标志

性文本,或是反思民族志并促进民族志发展的人类学代表作。民族志最初的范本是由马林诺夫斯基、米德等人在实地调查大洋上的岛民之后创建的。我们选了米德的代表作。马林诺夫斯基的《西太平洋的航海者》是最重要的开创之作,好在它已经有了中文本。

我们今天向中国社会科学界推荐的民族志,当然不限于大洋上的岛民,不限于非洲部落,也不应该限于人类学。我们纳入了社会学家写美国工厂的民族志。我们原来也列入了保罗·威利斯(Paul Willis)描写英国工人家庭的孩子在中学毕业后成为工人之现象的民族志著作《学会劳动》,后来因为没有获得版权而留下遗憾。我们利用这个覆盖面要传达的是,中国社会科学的实地调查研究要走向全球社会,既要进入调查成本相对较低的发展中国家,也要深入西洋东洋的主要发达国家,再高的成本,对于我们终究能够得到的收益来说都是值得的。

这个译丛着眼于选择有益于磨砺我们找“事”、说“事”的本事的大作,因为我们认为这种本事的不足是中国社会科学健康发展的软肋。关于民族志,关于人类学,可译可读的书很多;好在有很多中文出版社,好在同行中还有多位热心人。组织此类图书的翻译,既不是从我们开始,也不会止于我们的努力。大家互相拾遗补缺吧。

高 丙 中

2006年2月4日立春

好想的摩洛哥与难说的拉比诺(代译序)

张 海 洋

按照“物有本末,事有始终”的中国大学之道,我们在读《摩洛哥田野作业反思》这本书之前,先得温习格尔茨《文化的阐释》里的两个案例:第一个是在那本论文集的最后一篇,是作者对巴厘岛居民斗鸡场景的深度描绘和丰厚阐释。其间有格尔茨夫妇通过跟居民一块儿狼狈逃避抓赌,竟使工作局面从一筹莫展到豁然开朗的佚事。第二个在开头一篇,讲的是法国殖民统治末期的摩洛哥故事:两个跟穆斯林柏柏尔人打惯交道的犹太商人夜投野店。一群柏柏尔牧羊人见财起意,杀人越货。两商人一个丧命一个乘夜色藏匿。财货被牧羊人席卷而去。天亮后,拣得活命的犹太商人一不报案二不逃命,反而只身冒死追上行凶者去论理。结果是一场天方夜谭:人多势众的行凶者按照部落习惯法,没有乘机把商人做掉灭口,而是容他取回了财货,还眼睁睁看着他挑拣出一大群肥羊赶回城去作抵命之资。城里的法国殖民官认为这结局不可思议,遂以通匪嫌疑把这个不幸而幸的犹太商人投入大牢,闹了个幸而不幸。

格尔茨揭示这个案例的道理:当事三方各有行事的规范。但不同规范只有在行事主体认为合适的时间、空间和场景下才会得到遵从。时空场景有变,行事主体的认知和认同即使不变,事件的

结果也会不同。何况行事主体作为开放的社会动物,也没有一成不变的道理。格尔茨的故事给中国的《易经》做了一个注脚:人世间的出人意料的事儿,原因大抵不外乎行事主体之“多”与事件环境之“变”,再有就是行事人欲有所为而结构场景令其无能为力的尴尬。人要想事事遂心或“从心所欲不逾矩”,就要学会见微知著和看风使船的本事。但这本事要人时刻不停地格物致知,小心翼翼地摸着石头过河,随时准备调整自己的认知和认同。那代价之高,也没几人真正肯付或付得起。结果,大家还是会选择省心,照文化规范行事。

人类学作为研究文化、理解人性、阐释地方知识和促进跨文化交流的学科,因此就离不开对具体时间、空间和行动主体的经历及其社会处境的把握。由于时间、空间、行事者的经历和处境都如此重要,实践的过程就一定会影响事件的结果。人类学的研究对象是作为主体的他者,必然涉及多样文化、多个主体(研究者与对象、研究对象的其他对象、大家共同面对的对象如当地警察等等)和多样的环境条件。把这些因素加在一起,行事主体就会随其所经历事件的过程和时空场景而有了极大的可变性。那道理就跟歌儿里唱的一样:山不转那水在转,水不转那云还转,云不转那风要转,风不转那人也转。时空条件的多样多变与行事主体的能动,从来就是开放社会人文学科的最大难题。

这个结论看来平淡。但细想起来,人作为由社会形塑出来的动物,既要保障生存生育又要追求意义和价值,既要身心安泰又要赢取他人的理解、承认和尊重,其命运也就只能如此。有了这个列维-斯特劳斯式的“结构”垫底,我们再到特定的时空里去理解和阐释特定社区人的处境和心态,也就有了一些依据。学科里因此才

有了那么多把调查和研究都做得很好的前辈。

要而言之,人类学要研究人的社会文化实践,就要带着对当前社会问题的反思和问题意识,到目标社区去体察(参与观察)和聆听(焦点访谈)他者的处境和需求,领会和描述他者的经历,了解目标社区和结构性事件的时空场景及其过程,呈现和阐释行事者行动的意义体系和结构条件,写出好的民族志。如果没有对于主体意义、结构场景和事件过程的深刻理解,我们的研究导向不论是理论建构还是实践应用,都只会事倍功半或南辕北辙。

保罗·拉比诺的《摩洛哥田野作业反思》在两方面跟格尔茨和他的故事有关:第一,拉比诺是格尔茨在芝加哥大学时教出来的学生。他的这份“摩洛哥田野作业”是从格尔茨手上领来的活儿。由于格尔茨不久就去普林斯顿高等科学研究所(the Institute for Advanced Study, Princeton)做他的专职研究教授,所以拉比诺即他为数不多的及门弟子之一,也是他的关门弟子。第二,拉比诺要反思的“田野作业”地点,就在格尔茨故事所讲的摩洛哥乡下。拉比诺在那儿调查的塞夫鲁乡村文化习俗,都与柏柏尔部落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参见本书附录)。拉比诺调查塞夫鲁乡下时,格尔茨夫妇正在调查塞夫鲁镇居民的生活。后来赫赫有名的格尔纳(Ernest Gellner)也在附近研究柏柏尔人。总之,他们是在同一个新兴阿拉伯国家做着同一个多元文化社会的比较研究项目。

讲到阿拉伯人和柏柏尔人,就要讲那个古老而擅长造神和敬神的闪含语系。闪含语系的家园在西亚和北非。它有东、西两大分支:东支闪米特语族的民族主体是阿拉伯人和犹太人。由此往东到伊朗和印度或往北到欧洲,就是印欧语系的天下。再往东北走,从土耳其开始就进了阿尔泰语系突厥语族的地盘,一直连可以

到中国的河西走廊。印欧语系跟突厥语族中间还有一个高加索语系,那是格鲁吉亚人和车臣人的语言和国度。

西支含米特语(族)的主体民族主要有古埃及人和柏柏尔人。其内部又分北、东两支。埃及人是东支代表,柏柏尔人是北支代表。但在种族上,埃及人和柏柏尔人又都属于主导西亚和北非的欧罗巴人种。再往南穿过撒哈拉沙漠到东非、中非、西非和南非,才是真正的黑人非洲。黑非洲是早期人类的故乡,其文明形态另具一格。它把亲属组织和文化规范看得重于国家组织和宏伟建筑。但由于人类晚期历史偏爱起集权程度高和技术发展快的文明,所以黑非洲才先后成为印度文明、阿拉伯文明和现代欧洲文明角逐的场所。

今日北非各国的主流社会都已阿拉伯化。柏柏尔人也从公元7世纪开始受阿拉伯人支配,归信了伊斯兰教,变成了北非穆斯林民族集团中的逊尼派。但由于柏柏尔人长期在山地从事畜牧,历史上建立过柏柏尔国家,现在仍实行很高程度的部落自治,保持民族传统习惯较多,所以他们仍是西北非洲几个阿拉伯国家,特别是摩洛哥、阿尔及利亚、利比亚和马里的少数民族。今日柏柏尔人多半在山地或绿洲从事农牧业,保持父系家族制度,有把岩石古树或高地当作守护神祭拜的习惯,但也有了很发达的伊斯兰圣徒崇拜。把这些因素加在一起,使人联想起中国西北穆斯林门宦的传统社区。

摩洛哥地处非洲西北角,面对大西洋和直布罗陀海峡,扼大西洋通地中海的门户,自古是欧亚非三大洲人文交流重镇,也因此而一再引来周边强国的扩张和移民。古代的腓尼基人、迦太基人、古罗马人、阿拉伯和近现代的欧洲人都先后来此殖民。1956年,摩

洛哥从法国和西班牙殖民统治下独立,1957 年建立君主立宪王国,1958 年与中国建交并保持良好关系。今日摩洛哥领土 459000 平方公里(不包括西撒哈拉地区),人口近 3000 万(80%阿拉伯人,20%柏柏尔人),阿拉伯语为国语,法语为通用语,伊斯兰教为主导宗教,拉巴特是其政治首都,卡萨布兰卡是其最大城市和经济首都。今日摩洛哥王国对外开放对内开明,注重人文建设、扶贫均富和可持续发展,在世界经济竞争力排行榜上位列第 61。

综合上述资料,我们构拟今日摩洛哥情况是:相当于中国云南省的面积,接近于中国西北山区的地貌和人口(但有 1700 公里面对大西洋和地中海的沿线和沿海低地),相当于前两年中国的人均 GDP(年均 1700 美元),但增长速度较慢。至于拉比诺 1968—1969 年做调查时的摩洛哥农村社区,我们也可做如下推想:今日中国甘青两省边地撒拉族、东乡族和保安族社区的生计方式、生活水准、社会开放程度和居民急于致富的心态,加上外国殖民经历,并把当地人对发展的乐观预期,换成一种想发展没机会,或曾经为固守社区传统而错过一次引进发展项目的机会,但仍然要打起精神把日子过下去且要恢复社区传统的心境。如果再有几个在当地开店谋生的外来移民和外出经商打工或求学的村民,那情形会更为逼真。

用这种“乾坤挪移大法”来构建本书的阅读背景有什么学理依据?拉比诺回答:本书使用的是现象学方法,研究的是阐释学问题。他引述利科,说现象学是一种过程描述:描述先在的意识如何影响文化行事者当前的行动,当前行动又如何使其发现新意义并将其作为今后行动意识的过程。简言之,那就是对主体的先在意识与事件的能动过程之间辩证关系的描述。阐释学的要旨是:通过对他者的理解来反思性地理解自我的社会和文化。那就是通过

把研究对象主体化而把研究者自身客体化的办法,来达到理解对方、反思自身和追求互主性(intersubjectivity)的目的。这正是人类学的真谛真趣。那我们构拟摩洛哥行事主体的处境和心态,对读者又有什么好处?笔者回答:它能让我们远离把概念当事实的唯一理论误区,从而把眼光更多地集中在社区行事主体上,把心思更多地用在对他们的理解上,从而使学术灵感的猫头鹰能在实践和反思之后飞翔起来。此外,文化传统的延续和社会变革的需求,是大家都在面对的课题。

接下来再看书里的故事就很简单。作者在“引言”和“结论”两处都交待得很清楚:一个对自身社会感到厌倦和失望的美国年轻学人,凭着他在芝加哥大学学来的人类学知识和讲法语的能力,出走到刚刚获得独立不久的摩洛哥去做实地调查和精神朝圣,想在异国他乡阿拉伯部落社区去看别人生活的意义何在。为了进入作者心中的麦地那,一个由宗教圣人后裔和仆从组成的社区西迪·拉赫森村,他不得不由表及里、一层一层地穿越各类中介者。在这个漫长而令人兴奋的穿越过程中,他自己的心态也有了始料不及的变化。

作者接触的摩洛哥社会最外层是一个开旅店的法国失意商人理查德。他身在摩洛哥却是局外人,或者说是法国边缘人。第二层是摩洛哥人与外国人之间的文化掮客,作者的阿拉伯语教师易卜拉辛。他是摩洛哥边缘人,但已能让作者领教到摩洛哥人的他者性。第三层是来自西迪·拉赫森村的塞夫鲁居民阿里。他是当地城市社会与乡村社区之间的中介,因而能把作者引荐进村里。到此为止,作者遇到的都是起桥梁作用的各种边缘人,但个个都有影响力。

终于进村,他又开始感受目标社区的能动性,即村民对外来人的控制力。为了接近社区文化的核心,作者明智地接受村里人对他的种种安排,忍受资讯人和村民们对他本人和他的汽车的种种利用。经过重重的复杂博弈,他终于被社区勉强接受并得到圣人后裔作为资讯人,因而大体知道了村里的社会脉络。此后他就开始兴味索然,转而追求对社区的超越,更多发展跟村里的其他另类人交往,包括那个回村度假、希望复兴社区传统并为此回村找寻宗教智慧和力量的大学生本·穆罕默德。他俩成了个人朋友,但各自的文化传统又界定了两人间的分歧:“彼此而言,我们都是深层的他者”。“每个人都意识到自己传统中存在深刻的危机,但依然回溯传统以期复兴或是寻求慰藉。”

至此,作者完成了一个像剥洋葱那样由表及里去认识他者,又从里向外来反思自身的循环周期。在此过程中,他攻克了当地人引为自豪、认为坚不可摧的阿拉伯文化三重堡垒:语言、女人和宗教。他学会了阿拉伯语,接触了当地女人,又与村里的圣人后裔深度探讨了伊斯兰教。结果他发现,世界上没有实质上的他者。大家彼此彼此,都是各自环境的产物,同时又是对方认知和认同的支撑物,因而也都是对方的他者。这个他者性的本质,“是不同历史经历的总和”。“隔开我们的,基本上是我们的过去。”“不同的意义之网分割了我们。”但今日的全球化又使“这些不同的意义之网至少是部分地互相缠绕在一起。只有当我们意识到差别,对传统赋予我们的象征系统保持扬弃式的忠诚时,对话才可能实现。我们于是开始了各自的改变历程”。

这就是保罗·拉比诺对摩洛哥田野作业反思的成果。2007年的中国学者不会感到这成果有什么石破天惊之处。拉比诺的经

历和道理对于讲了几千年“推己及人”和“吾日三省吾身”传统的中国人而言,肯定是既不费解也不难表述,尽管西化了的现代中国人做起事来可能另有一番模样。例如,中国的公众和公务员在跟社会底层、边缘和弱势群体打交道时,毕竟还会很自然地把他们看成学生或救助对象。老师没有向学生交待身世的义务。救助别人的人也没有反思自身的必要。但过去几十年的人类学里毕竟有了列维-斯特劳斯的《忧郁的热带》,有了马林诺夫斯基用波兰文写的《田野工作笔记》,后来又有了弗里曼的《玛格丽特·米德与萨摩亚》,还有了那个喜欢搞笑的英国人奈杰尔·巴利为解构人类学田野工作神话而专门写成的《天真的人类学家:小泥屋日记》。

但保罗·拉比诺在摩洛哥做调查的时间是1968—1969年,当时他24—25岁。1977年本书初版时他也才33岁。那时的主流人类学家多半还视田野调查“如鲜血之于祭坛”,并认为研究者与研究对象的关系是主体之于客体,先知面对后觉。拉比诺针对这种成见提出一个新信条:人类学家与研究对象是平等的实践主体。人类学调查如果只是想着窥测他者的世界,抓取目标社区材料来作主观的分析、解释并贸然建议整改,既不向目标社区和读者交待自我的认同和反思自身社会文化的局限,也不去理解当地人行事的主观道理和客观情境,那就是不可接受的田野工作,就不能通过这个学科的成年礼(rite of passage)!十多年后,拉比诺的这个信念作为反思人类学的成果,通过新锐同行马库斯、费希尔和克利福德等编写的《作为文化批评的人类学》和《写文化》等著作,多半已成为学科前沿的常识。

真正难说的倒是拉比诺其人。我们难说他的原因有二:首先他一直被一种超越于学科之上的哲学问题意识和社会使命所累,